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1742)

355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第1聯



股東 台啓

股東服務通知

- 一、紀念品(鍋寶起真空燻燒罐)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 二、徵求場所自105年10月19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語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1742查詢。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會事項之目的，在本會事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之約定所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捐贈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會事項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105年11月4日上午9時整假嘉義縣民雄鄉福樂村中正路68號(民雄工業區服務中心)舉行本公司105年第2次股東臨時會，會議召集事由：(一)選舉事項：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董事應選名額為9席，其中3席為獨立董事；監察人應選名額為3席)。(二)討論事項：1.討論監察人所提撤銷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第四案「本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有價證券案」。2.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3.討論日後本公司每半年至少召開一次臨時股東會以利與股東互動。(三)臨時動議。
- 二、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於股東會決議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案，有關新任董事兼任內容，將於股東會決議本案時補充之。
- 三、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四、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5年10月19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五、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六、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啓

第2聯

第3聯：親至股東會現場辦理簽章後

105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5年11月4日舉行之105年第2次股東臨時會，請 察照。

此 致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
股東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Blank space for signature]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105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5年11月4日上午9時整
地點：嘉義縣民雄鄉福樂村中正路68號
(民雄工業區服務中心)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如本開會通知書所示之出席簽到卡「持有股數」與 貴股東實際持有股數不符者，係因採信用交易方式買進本公司股票，且股東臨時會融券無須回補，同一券商資券相抵後股數不足分配所致。如對上列「持有股數」尚有疑問，請逕向所屬往來券商確認。

355 台蠟(臨)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105年第2次股東臨時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臨時會日期105年11月4日

| 序號 | 徵求人 | 委任股東 | 擬支持董事、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
|----|--------------------------------------|--|---|--------------------------------|---|
| 1 |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國票證或國票証或國票證券) | 卓識股份有限公司 | <p>擬支持董事被選舉人名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卞模良 2. 卓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清惠 3. 卓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許明裕 4. 卓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蔡雅雯 5. EDDIE TAW CHENG KONG 6. 卓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CHRISTOPHER TAW JUN CHANG <p>擬支持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p> <p>衡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SUPAPORN KOHUAD</p> | <p>強化公司競爭優勢,創造最大利益。</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199號4樓 (02)2593-6666 2.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1巷22號 全省徵求場所 (02)2521-2335 <p>【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p> |
| 2 |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永豐金」,「永豐金證」,「永豐金證券」)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遠進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2. 楊中洋 3. 金英姿 4. 陳建茗 5. 黃振峰 6. 葉步慶 7. 蘇呂麗華 8. 連國忠 9. 捷達 10. 黃財旺 11. 顏美莉 12. 程建龍 13. 張書榮 14. 羅弘泳 15. 李琦恒 16. 李久恆 | <p>董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遠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久恆 2. 遠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許吟竹 3. 遠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蓋維新 4. 遠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洪玉升 5. 遠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文哲 6. 林哲印 7. 盧陽正(獨立董事) <p>監察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侯榮顯 2. 王炯茶 | <p>秉持服務熱誠,維護股東權益,創造公司最大績效!</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2381-6288 2. 聯洲企管顧問(股)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襄陽路6號3樓 電話:(02)2382-5390 3. 長龍會議顧問(股)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 B1 電話:(02)2388-8750 <p>【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p> |

第1聯

第2聯

註:1.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2.依委託書規則第6條第1項規定由股東委託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徵求人者,須填列委任股東之姓名或名稱。

第3聯

委託書填表須知

一、委託書應依本辦法及證券交易法之規定辦理。
二、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三、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不得由他人代簽。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不得由他人代簽。
五、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不得由他人代簽。
六、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不得由他人代簽。

| 委託書 | | 委託人(股東) | 編號 |
|---|--|---|------------------|
| <p>一、茲委託 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11月4日舉行之105年第2次股東臨時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董事應選名額為9席,其中3席為獨立董事;監察人應選名額為3席)。 2. 討論監察人所提撤銷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第四案「本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有價證券案」: (1) <input type="checkbox"/>贊成(2) <input type="checkbox"/>反對(3) <input type="checkbox"/>棄權 3.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1) <input type="checkbox"/>贊成(2) <input type="checkbox"/>反對(3) <input type="checkbox"/>棄權 4. 討論日後本公司每半年至少召開一次臨時股東會以利與股東互動: (1) <input type="checkbox"/>贊成(2) <input type="checkbox"/>反對(3) <input type="checkbox"/>棄權 5.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還投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p> | | <p>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p> | <p>355 台蠟(臨)</p> |
| <p>二、禁止發算檢舉選舉、交違法學現取,得經或查其利實者,購可高給予檢舉選舉獎金五萬元結。</p> | | <p>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p> | <p>簽名或蓋章</p> |
| <p>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p> | | <p>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p> | <p>簽名或蓋章</p> |
| <p>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p> | | <p>戶號 姓名或名稱 委託書編號 委託書地址</p> | <p>簽名或蓋章</p> |